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: 净利润为负值。
-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: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 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787.82 万元左右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, 预计 2025 年年度业绩将出现亏损,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787.82 万元左右, 同比减亏 2,527.86 万元左右。

预计 2025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-3,118.94 万元左右。

二、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

(一) 利润总额: -978.57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: -3,315.68 万元。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: -6,306.81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: -0.05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

2025 年年度公司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: 工商业燃气销量和燃气报装工程量下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 2025 年年度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特此公告。

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 月 19 日